

慎免損失慘重 細察股票停牌除牌徵兆

對股票投資者而言，除牌是一個無可挽救的風險，他們很大機會損失全部投資金額。

上市公司被除牌，是由於公司未能糾正一些影響其上市地位的問題，譬如公眾持股量不足、未能維持足夠的業務和運作，又或者是其他令到公司不再適合上市的問題。當上市公司因出現這些問題而被停牌，香港交易所可能會要求公司在指定限期前，糾正有關問題，以恢復股票交易，但在特殊情況下，香港交易所也可能會將有關公司立即除牌。

一般而言，主板和創業板上市公司在連續停牌18和12個月後，就可能會被除牌。

上市公司被除牌，股東有沒有退路？

無論是停牌還是除牌，有關公司的股票都不能在聯交所買賣，兩者的分別在於，前者是暫時，後者是永久。現時，本港並沒有專為買賣除牌股票而設的場外

交易市場，在欠缺二手市場的情況下，除牌公司的股東難以為手上的股份尋找買家或定價。

無法將手上股份出售套現，股東可以做的事情不多，只能望天打卦，會否就此損失全部投資金額，全看公司往後的發展。

- 假使有人例如控股股東願意購回小股東的股票，那麼小股東就有機會避免損失全部金額。然而，除牌公司的控股股東或大股東並沒有責任購回小股東的股份，即使控股股東願意這樣做，但在缺乏公開市場的情況下，小股東有機會被人壓價。
- 有些除牌公司因財務或經營出現困難，最終被人清盤，公司的資產會被變賣，分配給債權人和股東。不過，清盤公司很多時都是資不抵債，加上變賣資產所得的款項會先還給債權人，餘下的款項才會派發給股東，因此，股東最終可能只可以取回一小部分，甚至不能取回投資金額。
- 倘若上市公司違反市場規例，例如帳目造假，證監會有機會引用《證券及期貨條例》第213條，要求法庭頒令上市

公司「還原交易」，即俗稱「回水」，向股東作出賠償。然而，證監會引用第213條並不常見，而且法庭訴訟並非一時三刻可以完結。

停牌除牌有徵兆

風險必然和回報掛鈎，然而不少投資者只看眼前利益，忽視潛在風險，或者對於風險睜一隻眼閉一隻眼。正如有些投資者會跟消息炒作細價股，期望搭一程順風車，卻無視當中的風險，直到公司停牌，才發覺自己買錯股票，悔不當初。細價股在停牌前，股價被炒上炒落的例子，過去並不罕見，它們有些最終更落入除牌的結局。

要避開停牌和除牌風險，選股時就要做足功課，留意一些停牌股票的特點。上市公司出現問題的徵兆，包括股權高度集中、實質業務薄弱、不常撤換核數師、或者核數師就財務報告發出「保留意見」或「拒絕發表

意見」、公司管理層及董事局不穩定、負債過高，以及股價經常大上大落等。我們平日可以多留意所投資公司的公告及新聞，以了解它們會否出現這些徵兆，證監會網站設有「股權高度集中公布」(<https://www.sfc.hk/web/TC/news-and-announcements/high-shareholding-concentration-announcements.html>)，讓投資者知道股權集中於極少數股東的上市公司。

不過，就算做足功課，也不能保證不會買錯股票。要趨吉避凶，就要嚴守一些老生常談的投資道理，例如分散投資，不要押注單一股票，也不要炒作市場消息。另外，有些即日鮮炒家在買入股份時，並沒有足夠資金，倘若股份停牌，他們就不能即日出售股份，惟仍需要完成交收，帶來資金周轉壓力。用孖展買賣的股份倘若停牌，投資者有機會被證券行要求即時償還孖展貸款，另外亦可能要在股份停牌期間，繼續支付孖展利息，可能損失慘重。📌

資料來源：投委會（獲教育局及四家金融監管機構支持）

